

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文件

苏妇幼协〔2024〕17号

关于筹建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分会第一届委员会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为进一步促进协会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工作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管理，经研究，决定成立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分会。现就推荐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分会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委员候选人推荐条件

- 1、分会由江苏省各级妇幼保健机构、儿童专科医院等人员组成；
- 2、委员推荐人选为各单位党务或行政管理工作人员等；
- 3、推荐人选年龄一般不超过55周岁，身体健康，热心协会工作，积极参加活动。

二、委员候选人推荐办法

请各单位认真组织推荐，并按要求填写推荐表。

三、其他事项

此通知及附件可在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网站下载，网址：
www.jssfybjxh.com。委员候选人推荐表加盖单位公章后于9月10
日前寄（传）至江苏省妇幼保健院，地址：南京市江东北路368
号江苏省妇幼保健院龙江院区综合办。联系人：靳雷，电话：
13605153196；邮箱：shengfuyou2011@163.com。

附件：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分会第一届
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表



附件：

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党建与妇幼文化建设分会 第一届委员会委员候选人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个人 照片
出生年月		政治面貌		学 历		
专业特长		技术职称		行政职务		
单位名称				身份证号		
单位地址				家庭住址		
社会职务				手机号码		
主要学习 工作经历						
发表的主要 论文及专著						
所 在 单 位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省妇幼 保健协 会意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江苏省妇幼保健协会

2024年9月1日印发
